

## 新北市 114 學年度「食農樂活巧營造」食農教育優良推動案例徵選實施計畫

### 壹、依據：

新北市 114 學年度「食農樂活巧營造」食農教育推廣補助實施計畫。

### 貳、計畫目的：

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落實校園可食地景推動工作，並尋求績優學校案例，以利典範學習與擴散。

### 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新莊區新泰國民小學。

### 肆、評選方式

以書面審查為主，由教育局成立評選小組，聘請相關學者專家等 3 位評選委員，依評選指標進行書面審查。

### 伍、參加對象：

一、本市獲新北市 114 學年度「食農樂活巧營造」食農教育推廣補助之學校務必參加。

二、本市高中職以下學校推動可食地景具有優良案例者，皆可參加。

### 陸、評選期程：

一、請於 115 年 5 月 29 日下午 5 時前，繳交食農樂活巧營造推動成果(如附件)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電子檔上傳至雲端硬碟。

(二)紙本寄送，以郵戳為憑，書面一式 3 份逕寄「**新北市新莊區新泰國小蔡郁慈組長收**」。地址：(242014)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 91 號(郵戳為憑)，電話(02) 29971005，分機 239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資料受理後不得更換。

(三)未繳交成果學校，次年申請計畫則不予補助。

二、公告審查結果：115 年 6 月 15 日。

三、送件資料：書面審查資料一式 3 份、電子檔案 1 份，請自留資料恕不退件。

## 柒、遴選指標與比率

遴選指標	指標內涵	比率
學校推展計畫	學校推動「食農樂活巧營造」之所擬訂之整體計畫（包括推動組織與分工、計畫內涵、經費、場地設施及器材、期程…等）。	20%
計畫推動成果	學校推動「食農樂活巧營造」之具體成果。	40%
社會資源運用情形	學校引入社會資源（包含人力與物力），投入推動「食農樂活巧營造」方案的情形。	20%
推動食農社群情形	校內人員投入推動食農社群情形。	10%
推展特色	學校在推動「食農樂活巧營造」計畫，較具有特色的措施或方法。	10%

## 捌、獎勵方式：

- 一、承辦學校校長：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7條第2項第3款第2目，辦理重要計畫，成績優良，記嘉獎2次，由學校提報本局辦理。
- 二、承辦學校：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6條第2項第3款第10目辦理敘獎，並依據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13項第4款辦理各項競賽，主要策劃執行人員1人記嘉獎2次，餘協辦(含督辦)人員5人依功績程度嘉獎1次。
- 三、參加學校：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辦理敘獎，並參照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13項第4款參加各項競賽(市賽)，各獲獎級別(特優比照第1名；優等比照第2名；甲等比照第3名)獎勵及敘獎方式如下表：

獎項	名額	團隊獎勵金	成員獎勵 (有功人員3人)
特優	3名	禮券伍仟元整	嘉獎2次
優等	6名	禮券參仟元整	嘉獎1次
甲等	9名	禮券貳仟元整	嘉獎1次

### 玖、食農樂活巧營造優良推動案例成果發表會暨教師增能工作坊

一、時間：115 年 7 月 3 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

二、地點：新莊區新泰國小(新莊區公園一路 91 號)

三、參與人員：

(一)本市獲 114 學年度「食農樂活巧營造」補助之學校務必派員參加，出席情形列入申請本計畫補助參考。

(二)本市高中職以下學校推動可食地景具有優良案例者，皆可參加。

(三)預計錄取至多 60 人，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起逕至校務行政系統報名。

(四)公差假：參與人員(含承辦學校工作人員)於活動當天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課務排代。

四、活動流程：

時 間	活 動 內 容	主 持 人	備 註
8：00-8：30	報到	新泰國小	發表學校得進行場地佈置 (得獎學校領獎準備)
8：30-8：40	長官致詞及頒獎	教育局長官	
8：40-11：10	114 學年度優良案例學校發表	新泰國小	3 所特優學校發表(內聘)
11：10-12：00	食魚教育	專家學者	外聘講師
12：00-13：00	午餐	新泰國小	午餐及食農學校交流時間
13：00-16:00	食農在校園中的實踐	專家學者	外聘講師
16:00-	賦歸	新泰國小	

壹拾、 經費來源：由新北市 115 年度辦理環境教育推廣費用項下支應。

#### 壹拾壹、 預期效益

一、透過本遴選活動，達成宣導各級學校推動可食地景之重要性；並進而能夠主動推動校園可食地景。

二、遴選「食農樂活巧營造」績優典範學校作法，作為各級學校推展校園可食地景營造之參考，研發及提供更多元之學校可食地景營造。

三、彙整及分析參選學校之推展策略，提供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作為未來制訂學校可食地景營造政策之參據。

壹拾貳、 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